

# 中共固原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 关于做好自治区党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固原市移交问题整改落实工作的提醒函

各县（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县（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市委各部委（办），市直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直属事业单位，中央、自治区驻固各单位：

5月8日，市委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做好自治区党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固原市移交问题整改落实的通知》（〔2023〕9号）指出，“市科协、水务局、科技局党组，市供销社党支部落实会前学法不到位”。按照市委办要求，现就做好自治区党委第一巡视组巡视移交问题整改落实工作提醒如下：

一、请市科协、水务局、科技局、供销社党组织立即健全会前学法制度，细化整改措施，立行立改，确保反馈问题不折不扣整改落实到位，并将整改落实情况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后，于5月25前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办公室（民生大厦1417室）。

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要求，各县（区）、其他各部门（单位）要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在全市

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施意见》（固党发〔2021〕25号）要求，举一反三，同步认真开展自查自纠，找准问题，制定整改措施，确保全市会前学法制度落实到位。

中共固原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2023年5月12日